

深圳市数据资产登记操作指引

一、定义

数据资产是指由特定主体合法拥有或者控制的，能进行货币计量的，能带来经济利益或社会效益的数据资源。

二、登记流程

数据资产登记流程主要包括“数据存证——登记申请——材料审核——公示及发放证书”五个步骤。对于已发放的数据资产登记证书，可以在登记系统查询相关信息。

1. 数据存证

申请人首先应对拟登记的数据进行存证，领取数据存证证书。

(1) 申请人导出拟存证的数据，并形成数据文件。

(2) 对数据文件进行哈希值运算，生成哈希值。

(可在<https://www.sist.org.cn/szszscgbhzh/CZgZ/>存证固证“资源下载”一栏下载 MD5 生成器，用该工具为存证数据生成哈希值)



(3) 生成哈希值之后，可通过 <https://cz.sist.org.cn/> 存固证系统提出存证申请，生成存证证书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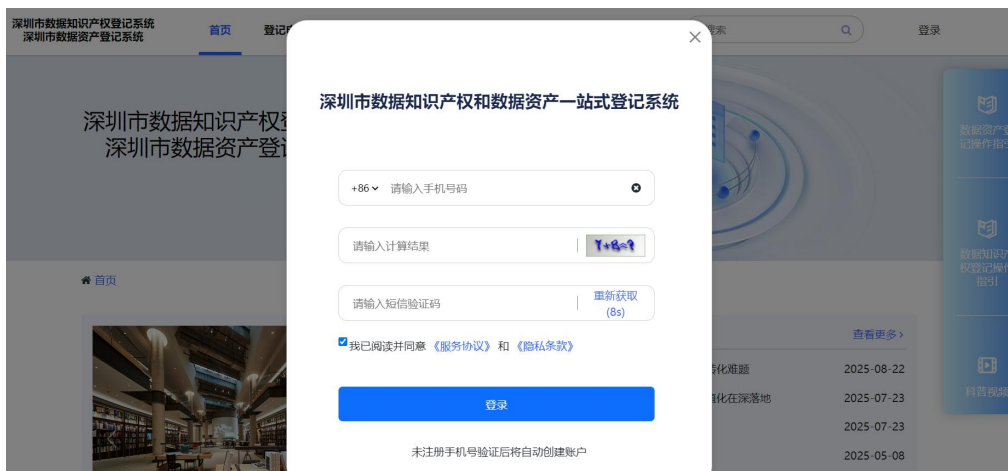
申请人也可在其他存证平台进行存证。



2. 登记申请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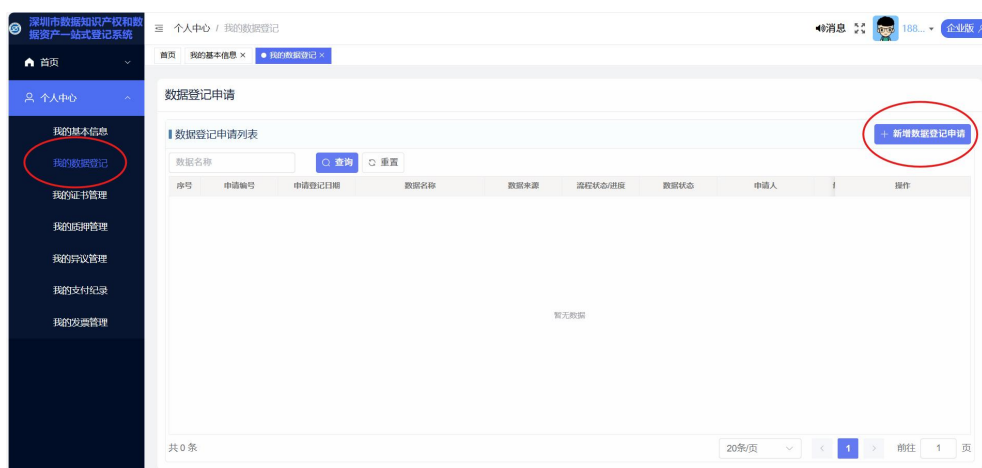
申请人通过“深圳市数据资产登记系统”进行申请，领取数据资产登记证书。具体步骤如下：

(1) 点击 <https://sjdj.sist.org.cn/> 进入“深圳市数据资产登记系统”页面，通过手机验证码完成登陆，按系统提示完善基本信息。





(2) 完善信息后，可以在系统首页点击“登记申请”。



(3) 按系统提示填写登记申请表及上传相关证明材料。填写时需注意以下填写要求：

① 数据名称建议为“XXXX 数据”；

② 数据简介包含数据主要信息及应用价值；

③ 应用场景包含数据适用的条件、范围等具体应用场景，清楚反应在所述场景下，数据应用解决的问题或发挥的价值；

④ 采集情况包含采集的数据内容、字段、维度，采集的周期、每个周期采集的规模，采集的方式等；

⑤ 处理规则包含对数据处理规则或算法进行整体性描述，如数据清洗方式、数据加工处理方式、算法模型构建情况等。

数据登记申请新增

1 填写申请表
请填写数据的基本信息

2 盖章表单上传
选择电子上传纸质表单

3 数据审核
管理员对上传材料进行审核

4 数据公示
对数据登记申请信息进行公示

5 成功出证
完成数据登记的出证

提示：登记数据申请需先进行存证工作。存证工作可通过我司存证系统cz.sist.org.cn进行存证或使用第三方存证系统进行。

申请人信息

+新增共同申请人

申请人

数据信息

* 数据名称:

* 数据简介: 0 / 500

* 数据来源: * 所属国民经济行业:

* 应用场景: 0 / 500

取消

(4) 下载填写完成的登记申请表并盖章后上传（落款盖章处需要填写日期）。上传完成后，点击“确认提交”即完成登记申请（目前登记不收取费用）。

3. 材料审核

提交登记申请后，登记机构会对申请材料进行审核。如需要

补正材料，申请人应及时按要求补正。

4. 公示及发放证书

经登记机构审核，申请材料符合要求的，登记机构于两个工作日内在登记系统主页“数据公示”一栏进行公示，公示期为 5 个工作日。



若公示期内无第三方提出异议，登记机构发放登记证书。若公示期内收到异议，登记机构将异议信息及时反馈给申请人，由异议双方自行解决。申请人有证据证明异议解除的，登记机构审核通过且公示期满后发放登记证书。

5. 证书查询

已发放的登记证书，可在数据资产登记系统主页“证书查询”一栏进行查询。



三、申请材料

主要包括：

- ① 登记申请表，加盖单位公章。
- ② 主体资格证明文件：营业执照、事业法人登记证书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。
- ③ 数据来源证明材料： 涉及数据来源的合同、协议或说明等。
- ④ 存证证书。